



品读银川
PINDU YINCHUAN



时 | 光 | 漫 | 笔



爱的守望

余梅霞(宁夏石嘴山)

我12岁就离开父母到镇上的寄宿制学校读书。学校离家路途遥远,因此我两周才能回一次家。周五下午放学后,我约着同伴背起书包先到镇上的街道里逛一圈儿,主要是看看能否搭乘顺风车。有时候运气好,会偶遇村里开着农用车或者大卡车来办事的人,这个时候同村的娃娃们就可以免于步行之苦,欢天喜地地搭乘顺风车回家。大多数情况下,我们只能徒步回家,从镇上出发一路向北,横穿沙漠、草原,大约两个小时才能抵达。

从镇上到村里有两条道路可以选择,途经镇街道的国道不经过我们村,走国道需要坐车十几里,下车后还需再拐到乡村路上再走十几里地,穿过几个村庄才能绕到我们村。这条路虽然平坦,但是绕了一个大圈儿,回家的路程就变长了。还有一种选择是走土路,不用绕道,从镇上直达我们村有一条宽约一辆马车的单行道,这是一条很古老的土路,村里没有人记得这条路是什么时候开辟的,大概是祖祖辈辈赶着骡马车子轧出的。土路虽然崎岖不平,但是离家近了很多。多年前,村民无论是走亲访友还是外出办事都走这条路,它也是我们村最早通向外面世界的一条“大路”。后来修了公路,人们开车外出,就很少走这条路了,只有村里上学的娃娃们还活跃其中。从镇上到村里,走这条土路要翻越三道“坎”,原本疲惫不堪的我们看见庄稼地,看见村庄,看见屋顶上袅袅的炊烟,心里就有了盼头,腿上也更有劲儿,于是迈开步子快马加鞭往回赶。

身体还在路上,饥肠辘辘的我满脑子想的都是母亲做的美味佳肴,脚底像生了风一样,步伐变得轻盈欢快,回家的路程也仿佛没有那么漫长了,空气里都弥漫着幸福的味道。“儿行千里母担忧。”十多岁的孩子寄宿在离家几十里地的学校,母亲总担心我出门在外吃不饱穿不暖。每个周五,母亲计算着我们从镇上步行到家门口的时间,站在院子的高处眺望,当我们的身影越来越清晰时,就赶紧放下手头的活计开始烧火做饭。我总能见母亲淡橘色的头巾在风中摇曳,那抹淡橘色就成了我心中最美丽的颜色。

周末,我们兄妹休息的一天却是母亲最忙碌的一天,她忙着在厨房里演奏一场盛大的锅碗瓢盆交响乐。母亲在灶台前精雕细琢的每一顿粗茶淡饭,不仅填充了我们年少时像个无底洞的胃,也丰富了我们的童年时光。学校食堂里的饭菜不但清汤寡水,量还少得可怜,根本无法填饱像火苗子一样往上冒的少年。周末回家对我们来说,是一次物质与精神的双重满足。周日下午要返校,吃过母亲做的一顿极为丰富的大餐后,我们的书包里塞满了食物,有母亲烙的馍馍、炸的麻花、炒的肉酱以及腌的酸菜、咸菜等,背着沉甸甸的爱,才依依不舍地告别父母。小时候总以为家里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好吃的,母亲总能变着法子做出我们想吃的美食,后来才知道那是母亲平日省吃俭用积攒下来的。

同样的路,返校时就变得格外漫长而难走了。没有顺风车的时候,母亲就用家里的毛驴套着木板车拉着我们兄妹几个,把我们送到离学校大概还剩三分之一路程的地方,我们步行向前,母亲就一直望着我们翻过沙梁再也不见身影,才独自一人赶着毛驴车返回……

为人母后,我才深切体会到父母对儿女的牵挂之情深似海高如山,无论你在哪里都是父母最大的牵挂。我家住在四楼,从厨房的窗户能看见小区后门来来往往的行人。我常常一边做饭一边透过窗户看儿子上下学的身影,每当看见儿子背着书包进了小区门时,我就格外激动、喜悦、幸福,儿子的身影就是我生活中最美的风景。从我家到学校步行大约十分钟,我在家里就能听见学校的铃声,一路上不需要过马路,所以儿子上小学时我们没有接送他。这段路程虽然不长,却是他走向世界的第一步,我希望他在这段小旅途中能够感受到结伴同行的快乐,在这段小旅途中能够看到课堂上没有的风景。

虽然没有接送孩子,可是我总是一边做饭一边眺望着窗外。我发现,儿子总是第一个进小区的小学生,手里拎着水杯,戴着小黄帽,步伐铿锵有力,很专注地走路。放学

回家的路上,总有三三两两的孩子在一起打打闹闹,我问儿子你怎么不和同学一起走呢,儿子回答道,“如果不及时回家,妈妈看不见我多着急呀。”周末,儿子和同学在门口的小广场上玩耍,一玩就玩个天昏地暗,我在屋子里做自己的事情,也不忘隔一段时间趴在厨房窗户上看看孩子,有时候能看见一群孩子你追我赶地撒欢儿,有时候看不见他们的身影,但能听到他们叽叽喳喳的吵闹声、欢笑声,我便放心了。

儿子上中学后,每天早出晚归,比我上班还辛苦。他长大后不希望我做“贴身保镖”了,书包一背,跨上自行车就溜烟不见了人影。起初我担心学校离家远,孩子学业繁重我却不能接送,心里觉得愧疚,有时候陪儿子到楼下,目送他骑自行车出了小区门。他嫌啰嗦,拒绝我下楼送他,认为我这样的做法太可笑,他已经长大了。待儿子下楼后,我就悄悄趴在窗户上目送儿子,直到看不见他的身影。有时候为了让儿子下课回家就能吃上饭,我提前炒好臊子,把手擀面整齐地铺在案板上,就赶紧跑到门口等待“幸福之门”打开,再扑向妈妈的怀抱。

我常想,多年以后,当我步履蹒跚、背影佝偻时,也会坐在阳台上数着表盘上指针的脚步,守望我的孩子归来。父母与子女就是一场爱的守望,父母在此岸伫立,目送儿女扬帆远航,儿女在彼岸回望,将思念与牵挂洒向岁月的河流,无论山海阻隔,总能抵达彼此守望的岸,成为生命里最温暖的羁绊。

诗 | 语 | 写 | 心



想家的日子

◆ 季川(江苏南京)

借一朵雪花的脚印
找到故乡的那条小路
借那条小路的指引
找到村口翘首以盼的母亲

雪花弥漫,很难数清
它们回归的心情有多少种
我在异乡,很难说清
丈量那长长的思念
需要怎样的尺子

想家的日子
泪水是一部分
在梦里继续梦着
是另一部分

给雪花写封信

◆ 周广玲(江苏徐州)

气温突然下降
天气预报有了雪的消息
我的信便有了开头
雪花,就是冬天的问候

想要给你,轻盈的雪花
写一封信
我蘸着月光,勾勒你的模样
信中,我诉说着炉火旁的温馨
那跳跃的火苗,是我深深的思念

给雪花写封信
思绪如雪花般飘飞
轻轻飘落在纸间,穿越冬日的寂静
在信的结尾,我画上了一束阳光
整个冬天便鲜活了起来

雪花纷纷扬扬,信已寄出
带着我的深情与祝福
这个冬天不再孤寂,愿你在
每个冬天,都能收到我的心意

本版图片均为资料图片

心 | 有 | 所 | 感



健忘与遗忘

李泱(宁夏银川)

我总因为记性不好,在看书和看电影的时候闪过“已经看过这个情节”的念头,但又对下一个情节感到陌生。我对许多人和事都如此,在一定的契机下会蹦出“曾经历过这样一个瞬间”的想法,但又在一秒回想不起更多信息,甚至是名字,像时好时坏的收音机,只在信号好的时刻收到热闹的波频,可我能做的只是呆呆地等那个吵闹的记忆过去。

很羡慕一些人从不深究于此,任由自己快乐徜徉于记忆的峰谷中,不得不承认我无法做到这一点。在街道、商场甚至办公场所,无意间闯入一段旋律、怔然碰到一张笑颜,但凡有似曾相识的图形线索和面孔进入视线却无法瞬时说出其具体所指和尊称,我就非得在记忆库中钩沉出其原型,方能缓解这种焦虑。那一刻,答案即是我的解药,可以暂时放下任何不紧要的手头之事,爬梳所有线索,试图打捞出一鳞半爪,仿佛某种自我奖赏的游戏,答案的出现令我心安,胜过失而复得的狂喜,如若杳无音讯,不但会对自己的记忆力产生深刻质疑,甚至会嫁祸于“衰老”。

后来发现这些只是冰山一角:上周末和友人讲过的话题,当再次见面被对方惟妙惟肖复述出来时,我全然没有印象,像是在听别人的故事;出门前装好的早餐,下车前翻遍整个车厢都寻不到踪迹;洗澡时冒出几个不错的题眼,明明心中一二三四排排坐默数清晰,待换上干净衣物后怔在原地苦寻记忆的幢幢光影;更不用说隔段时间即上演的荒诞吊诡的找手机游戏,或在陌生停车楼兜转寻觅半小时,却还找不到车辆。

为了不影响正常工作生活,我开始用备忘录:要记得在工作群里对工作安排回复“收到”;要记得答应同事友人交办的询问事项;要记得停车楼的具

体层数和附近显著标志;要记得给猫添粮换砂、给冰箱除冰、给垃圾分类;要记得前往商超添补日用品……不久前,在家居城碰到了数年前认识但交往不多的朋友,我友好地拍了拍他的肩膀并寒暄起来,却突然忘记了他的名字,导致一时不知该如何开场,闲聊数句后告告别。休息间隙在微信中疯狂搜寻,发现我们上一次聊天定格在2023年,我找他要西夏区一家饭馆的地址。后来,知晓我们的办公室相隔仅数米,再次见面,我用贼腥般的高喊“某哥”代替了点头示意。日落月升,四季轮回,这些无限具象的事件拼凑起生活的表征,像一面柳卯排列整齐的照片墙。

可有些记忆,明明经久久远甚至以十年起步,那刻的场景现今回想起却仍栩栩如生:光晕、气味、树顶枝叶摇曳的姿态、干涸的鼻血、斑驳的海报、低洼的水坑、音像店戏谑四起的笑声……属于我的世界取决于我如何去表述它。它们在我记忆的凿刻深且痛,即使数年后回望,虽晓得那只是来时路,但重抵事发现场般的回忆仍让我不知所措,曾经体验过的困窘、踌躇、落魄、恐惧、愤恨,此刻新鲜欲滴。

有种说法,鱼的记忆只有七秒。虽知晓这是个美丽的误传,但如果人类真的可以做到选择性忘却,不再在大脑存储的记忆中回放痛苦,而更关注于现实生活,让该被覆盖的被覆盖,该被遗忘的被遗忘,该值得记住的永远不被忘却,该有多好。朋友说看喜剧是个不错的缓冲方式,我看了第二季喜人奇妙夜,有哭有笑,但时至今日记得的,是二十多年前的一个深夜,翌日全家要启程去爬华山,那年父亲是在我这么大的年纪,我们俩怕吵到熟睡的母亲,黑着灯坐在客厅默默刷剧咧着嘴相视而笑,映衬在电视机忽明忽暗闪烁的光线中,看《虎口脱险》的场景。

小寒薯暖

胡晓峰(安徽合肥)

黄昏伊始,寒雾便裹着碎雪漫开来,冬日的夜,本就冷得发紧,待到踏上晚归之路时,长街已覆上一层细密的雪,踩上去咯吱作响,寒气顺着鞋底往上钻。风,卷着冰粒似的雪沫,冷不丁地往领子里灌。我正缩着脖子,搓着冻得发僵的手时,眼睛不经意间撞进一片暖黄的光——是路口的那盏路灯。昏黄的灯光下支着一个铁皮烤炉,炉边有一位大爷,裹着厚实的藏青色棉服,帽檐压得低低的,仅仅露出半张沾着雪星的脸,在冷雾里透出几分安稳。

烤炉上盖着一床花棉被,藏青色的底子滚着浅粉色的边,针脚是细密的白色,宛如把碎雪缝在了布面上,极为惹眼。我刚刚走近,大爷便迅速腾出戴厚棉手套的手,“哗啦”一声掀开棉被。一阵热气裹挟着焦甜的香气,猛地扑过来,瞬间冲散了周身的寒气。炉子里的红薯,早已烤得变了形,外皮皱成深褐色的褶子,缝隙里浸着透亮的黄油,就连炉壁上都凝着一层似糖霜般的油光。“刚烤好的,山东蜜薯,甜得很!这种天儿,吃块热乎的,特暖身子!”大爷的声音裹在寒雾里,却带着丝丝暖意,像这炉红薯一样熨帖。

我挑了一个拈在手里,红薯的热度顺着掌心缓缓渗进身体,很快将手指头的寒意化解了大半。路灯的光落在红薯皮上,雪粒子躺上面,没几秒就融成细小的水珠,顺着皱皮往下滑。只见大爷又把棉被仔细盖回去,还特意掖了掖边角,憨憨地说道:“这被是我家老太婆缝的,说厚棉布裹着,红薯能暖到后半夜,让顾客都吃得热乎乎的。”针脚在灯光下愈发清晰,每道线都绷得紧实,仿佛把日子里的软和,都缝进了这方抵御寒意的棉被里。

雪,落得愈发密集,寒风也更烈了些,长街的脚步印很快就被覆平,只有烤红薯的香气缠着路灯的光,在雪雾里织出一片温暖的结界。我剥开红薯皮,浓郁的蜜甜弥漫开来,瓤子是橙黄色的,咬一口,软糯得仿佛要化在舌尖,甜意顺着喉管往下沉,连胸口都暖烘烘的,方才冻得发紧的身子,渐渐舒展开来。这时,有放学的孩子,拽着家长的手一路小跑过来,通红的小手指着烤炉,嚷嚷着要买红薯。大爷掀开棉被时,薯香的热气混着孩子清脆的笑声,在冷冽的长街上漫开。

我攥着吃了一半的红薯继续往前走,雪落在滚烫的红薯皮上,发出细微的“滋滋”声。回头看时,路灯下的棉被又盖得严严实实,大爷缩在棉服里,只露出一双专注看着烤炉的眼睛,在夜色里格外明亮。那炉红薯的香气,裹着棉被的温暖,正顺着雪夜的长街,缓缓往每个晚归人的心里钻。

生 | 活 | 广 | 记

